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编制。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做出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9]274 号”同意挂牌转让的无异议函，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

发行人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完成了发行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嵊州 01”，债券代码“151475”），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

发行人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完成了发行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9 嵊州 02”，债券代码“151762”），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

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完成了发行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非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19 嵊州 03”，债券代码“162142”），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

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4010 号”同意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发行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嵊州 01”，债券代码“185214”），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期限为 7 年期。

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发行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 嵊州 02”，债券代码“185272”），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5 亿元，期限为 3 年期。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均处于存续期内。

二、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发行人公告了《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情况为：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钱美红女士，1979 年生，2007 年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本科。2002 年在嵊州市石璜镇人民政府工作，任党政办主任；2006 年在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作；2011 年在嵊州市国资管理服务中心工作。原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士成先生，1973 年生，大学学历，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专业毕业。曾在嵊州市校办企业公司、嵊州市教育体育局监察审计室、嵊州市教育局财基科、嵊州市教育体育局会计核算中心、嵊州市教育体育局审计室、嵊州市财政（地税）局资金调度科、嵊州市财政局国企产权管理科工作。原任公司监事。

马红英女士，1974 年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工程师、会计师。历任浙江天乐集团有限公司研究所工作人员、实验室主任，嵊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体系办副主任、招商局副局长、建设局副局长和财务科经理，嵊州市经济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原任公司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

因机构调整和工作需要，决定免去钱美红、周士成、马红英监事的职务。

（三）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1、新任相关人员情况

现任命朱浩泮、徐野、胡婧靓为公司监事。

朱浩泮，2005年至2008年就读于浙江省警官职业学院。2012年至2015年函授本科杭州电子科技大学；2008年至今，在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资产管理科、内审科副科长，融资部副主任。现任公司监事。

徐野，2011年毕业于大连工业大学爱丁堡国际航空服务学院。2011年9月至2013年9月在辽宁辉山控股有限公司工作。2014年1月至今在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工作。现任公司监事。

胡婧靓，2015年毕业于浙江师范大学旅游管理专业。2015年至2018年在嵊州市长乐江流域工程建设指挥部工作，任文员工作。2018年至2021年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工作，任理赔专员工作。2021年6月至今，在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工作。现任公司监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和债券。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兼职公务员情况。

上述人事变动系发行人经营发展需要，未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人事变动的有关事项提醒投资者关

注相关风险。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及时向债券持有人发布后续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